

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 (2021-2035 年)》(征求意见稿) 听证报告

一、听证事由

为从体制机制上根本解决规划类型过多、内容重叠冲突，审批流程复杂、周期过长等问题，建立全国统一、责权清晰、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，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(中发〔2019〕18 号)、《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》(云发〔2020〕7 号)等文件要求及自然资源部、省自然资源厅、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对推进“多规合一”，建立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作出的工作部署要求，我乡开展了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(2021-2035 年)》的编制工作，形成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(2021-2035 年)》(征求意见稿)。

为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增强行政决策的科学性、民主性，使政府决策充分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利益，根据《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新平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建兴乡人民政府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二)上午 09:00-09:50 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

人民政府中会议室举行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听证会。现将听证情况报告如下：

二、听证会准备情况

建兴乡人民政府确定了拟对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听证会听证事项后，作了如下准备工作：

（一）发布第1号听证公告

2024年5月9日，建兴乡人民政府在新平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发布了关于举行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听证会的公告（第1号），公布了听证代表、旁听人员的名额和产生方式以及具体报名办法等相关内容。

（二）确定听证会参会人员

2024年5月20日，建兴乡人民政府核实并确定了听证主持人、听证人（决策发言人）、听证监察人、听证代表（听证陈述人）等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，根据《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新平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听证会计划邀请参加人员共31人，其中听证主持人1人，决策发言人3人，听证监察人1人，技术单位陈述人2人，听证记录员2人，听证旁听人2人，听证代表20人。

（三）发布第2号听证公告

2024 年 6 月 5 日，建兴乡人民政府在新平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发布了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听证会的公告（第 2 号），公布了听证会的具体时间、地点和听证主持人、听证人（决策发言人）、听证监察人、听证代表（听证陈述人）参会人员名单等事项。

（四）准备材料和会场布置

2024 年 6 月 13 日前，将听证会邀请函、听证会征求意见稿等材料送达参加听证会的相关人员，完成起草并准备好听证会主持人材料以及会场布置等各项工作。

三、听证会举行情况

（一）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09：00-09：50。

地点：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人民政府中会议室。

（二）听证会参会人员构成

本次听证会参加人员共 29 人，其中听证主持人 1 人，决策发言人 3 人，听证监察人 1 人，技术单位陈述人 2 人，听证记录员 2 人，听证旁听人 2 人，听证代表应到 20 人，实到 18 人，请假 2 人，实到代表已超过应到代表人数的三分之二，符合听证要求。

1. 听证主持人（1 人）

杨世宏 建兴乡人民政府乡长

2.决策发言人（3人）

董文宇 建兴乡人民政府副乡长

王安学 建兴乡规划和环境保护中心主任

丁文明 新平县自然资源局建兴自然资源所所长

3.听证监察人（1人）

李云霞 建兴乡纪检专干

4.听证记录人（2人）

杨 洋 建兴乡综合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

李平东 建兴乡规划和环境保护中心工作人

5.技术单位陈述人（2人）

李 健 云南中地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何明梦 云南中地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6.听证代表（听证陈述人）（18人）

许允耀 建兴乡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
鲁校廷 建兴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

李江平 建兴乡综治中心主任

马 琴 建兴乡宣传文化中心主任

郭跃红 建兴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

朱茂源 建兴乡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

杨天祥 建兴乡卫生院院长

鲁佳鑫 马鹿社区党总支书记（乡人大代表）

方绍学 帽盒村党总支书记（乡人大代表）

刘国学 建兴村党总支书记（乡人大代表）

罗 湛 磨味村党总支书记（县人大代表）

徐贵华 挖窖村党总支书记（县人大代表）

孙绍云 中寨村党总支书记（乡人大代表）

陈永贵 盘龙村党总支书记（乡人大代表）

鲁德荣 马鹿社区马鹿小组村民

杨天学 马鹿社区彝族小寨村民

赵自党 马鹿社区兴鹿小组村民

李加福 磨味村遇武乡小组村民

7.旁听人（4人）

陈思云 建兴乡财政所负责人

张 勇 建兴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工作人员

（三）听证会议程

1.主持人宣读听证事项和听证会纪律；

2.主持人介绍核实参加人员身份；

3.告知参加人权利义务；

4.决策发言人就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的有关情况作简要说明；听证陈述人作补充说明；

5.听证代表质询、提问和发表意见或建议（每人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）；

6.决策发言人就听证代表的提问发言进行答辩；

- 7.有补充意见的听证代表补充发言（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）；
- 8.听证代表核实本人的发言记录并签字；
- 9.听证人（决策发言人）进行合议；
- 10.主持人总结和归纳各方代表的主要观点和理由；
- 11.听证监察人对本次听证会的举行过程出具听证监察意见；
- 12.听证代表和决策发言人、听证监察人对听证会笔录进行审阅并签名。

四、听证代表主要意见与建议

听证会上，听证代表对《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建兴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，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1.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建兴村仙人洞旅游资源开发项目。
- 2.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马鹿社区河道治理项目和灌溉水库建设项目。
- 3.核实确认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表中第 2、第 3 项项目是否需要纳入。
- 4.文本中自然村名称部分有误，建议核实修改。

五、决策发言人的主要意见及理由

- 1.对听证代表提出的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建兴村仙人洞旅游资源开发项目的问题回复：充分听取代表建议，将项目纳入规

划成果重点建设项目清单中。

2.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马鹿社区河道治理项目和灌溉水库建设项目的回复：充分听取代表建议，将项目纳入规划成果重点建设项目清单中。

3.核实确认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表中第 2、第 3 项项目是否需要纳入的回复：会将核实相关内容，如不涉及，将及时剔除项目。

4.文本中自然村名称部分有误，建议核实修改的回复：会将核实相关内容，充分与已入库村庄规划成果衔接，修改完善相关内容。

六、听证会评议情况

听证会结束后，建兴乡人民政府对听证情况进行评议，根据问题和答复进行了进一步梳理完善，归纳起来主要有 4 条，4 条均予以采纳，评议如下：

1.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建兴村仙人洞旅游资源开发项目。
此意见予以采纳。

理由：充分听取代表建议，将项目纳入规划成果重点建设项目清单中。

2.规划成果中，建议增加马鹿社区河道治理项目和灌溉水库建设项目。

此意见予以采纳。

理由：充分听取代表建议，将项目纳入规划成果重点建设项

目清单中。

3.核实确认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表中第 2、第 3 项项目是否需要纳入。

此意见予以采纳。

理由：将核实相关内容，如不涉及，将及时剔除项目。

4.文本中自然村名称部分有误，建议核实修改。

此意见予以采纳。

理由：将核实相关内容，充分与已入库村庄规划成果衔接，修改完善相关内容。

建兴乡人民政府

2024 年 6 月 28 日